



412648S-2018



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ASDY 0004S-2018

豆油皮及制品

2018-8-29 发布

2018-8-29 实施

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陈章红、马徐超、陈石飞、马艳明、刘翠柯。

本标准适用于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、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 Q/ASDY 0004S-2018（备案号：411503S-2018）。

H N

Q B

豆油皮及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豆油皮及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生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辅以生活饮用水（经过滤、净化），经精选、浸泡、制浆、煮浆（加入或不加入聚二甲基硅氧烷及其乳液）、注浆、起皮、晾晒、烘干、喷洒或不喷洒（食用酒精或原浆高粱酒）、晾置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豆油皮及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黄豆、黑豆、青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3 花生应符合 GB/T 1532 的规定。

2.1.4 聚二甲基硅氧烷及其乳液应符合 GB 30612 的规定。

2.1.5 食用酒精应符合 GB 31640 的规定。

2.1.6 原浆高粱酒应符合 GB/T 10781.2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	检测方法
性 状	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		随机取 100g 样品，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有无外来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黄豆豆油皮	淡黄色至土黄色	
	黑豆豆油皮	暗褐色至黑色	
	青豆豆油皮	青绿色至暗绿色	
	杂粮豆油皮	土黄色至深褐色	
气、滋味	具有大豆特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-----	-----	------

水分, g/100g	≤	34.0	GB 5009.3
蛋白质, g/100g	≥	28.0	GB 5009.5
脂肪, g/100g	≥	10.0	GB 5009.6
总砷 (以 As 计), mg/kg	≤	0.5	GB 5009.11
*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	0.4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	5.0	GB 5009.22
注: *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要求;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要求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Q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生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辅以生活饮用水（经过滤、净化），经精选、浸泡、制浆、煮浆（加入或不加入聚二甲基硅氧烷及其乳液）、注浆、起皮、晾晒、烘干、喷洒或不喷洒（食用酒精或原浆高粱酒）、晾置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豆油皮及制品。各地对豆油皮叫法不甚一致。如：在河南地区，“豆油皮”也称“油皮”，在四川、陕西、山西、东北、福建等地，“豆油皮”也称“油皮”、“豆腐皮”、“腐皮”、“豆腐衣”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2712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豆油皮及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安阳市双强豆制品有限公司